



母城广州

- 开发区位于广东省省会城市——广州中心位置，是政治、经济、交通、科技、教育和文化中心，中国南方最大海滨城市，中国通往世界的南大门
- 总面积：7,434.4 平方公里
- 人口：1014万
- 生活环境：先后获得国际花园城市、中国优秀旅游城市、联合国改善人居环境最佳范例奖、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

经济中心

- 华南地区综合性工业制造中心
- 6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客商投资，企业8000多家，办事处2000多家。
- 区域GDP：超过7050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达到14.5%
- 人均GDP：9302美元，同比增长超过11%
- 全市职工年人均工资：40187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0.6%
- 城镇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22469元人民币，同比增长超过13%。

交通中心

• 华南地区的海陆空交通中心，具有国内规模最大、功能最先进、现代化程度最高的国家级枢纽机场——广州新白云国际机场；也有中国第三大港口——广州港；以及在此交汇的京广、广深、广茂、广梅铁路和贯通广东省内97%市、镇、县的公路网络。

教育中心

- 中国智力资源最为密集的城市之一，华南地区的科技教育中心。
- 15个国家级重点学科和6个国家级工程中心，国家、省级重点实验室24个；
- 192家研究所，超过 600,000 专家学者
- 每年各大高校提供大约300,000大学毕业生
- 中国留学人员科技交流会每年吸引超过 2000位海外高端人才



2008-5-21



广州开发区历史发展阶段：
 1984年，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成立；
 1998年，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与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合署办公；
 2002年，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与开发区合并，形成了“四区合一”的管理模式。



24年来，广州开发区累计吸收和利用外商投资近85亿美元，占同期广州市的20%；设立加工贸易和中外合资合作及外商独资企业超过2500家，世界500强企业已有101家落户开发区。



全区已形成精细化工、电子信息、食品饮料、金属冶炼及加工、汽车及零部件、生物医药等六大支柱产业，产业规模不断扩大。

一些支柱产业已形成上下游产业链集聚化、组团化发展的格局，如形成了“松下·万宝族团”、“宝洁族团”、“伊利安达族团”、“顶新族团”、“旺旺族团”、“安利族团”、“本田族团”、“光宝族团”等一批投资项目族团。

2008-5-21



现代服务业也加速集聚：已引进敦豪快递（DHL）、鼎盛物流、捷飞物流以及英国天祥公司（INTERTEK）、瑞士通用公证行（SGS）、德国莱茵集团（TÜV）、美国美华认证公司（UL）、荷兰艾杰尔森市场研究等各类国际著名服务业企业，以现代物流、信息服务、科技研发与服务、商品检验检测、文化创意、金融保险、中介服务等信息与技术密集的生产性服务业初具规模。

2007年经济指标	
地区生产总值	947.66亿元
工业总产值	2451.34亿元
合同引进外资	22.47亿美元
实际利用外资	9.27亿美元
财政收入 (不含海关代征税130亿元)	228.91亿元
固定资产投资	164.1亿元

05~07年，广州开发区的地区生产总值和财政总收入连续三年居全国54个国家级开发区首位。

广州科学城

•广州发展高科技产业的重要基地，广州高新区核心园区，投资200多亿元打造

•国家电子信息产业基地、生物产业基地、新材料产业基地、知识产权试点园区

•电子信息、医药产业、新材料新能源等产业基地和现代服务业集聚区

•目前有一批重大科技项目，包括广东软件园、广州国际企业孵化器、广州科技创新中心以及光宝科技园、金鹏电子、LG飞利浦等高水平的科技项目也落户于此。

2008-5-21

创新服务载体

累计建成科技孵化器约100万平方米，启动了30万平方米总部经济区、40万平方米科技企业加速器以及金融创新服务区、25万平方米科技人员公寓建设。

区域创新共同平台

产学研合作平台——与中大组建生物工业研究院;与中科院合建工业技术研究院;与30多家大学、科研机构建立科技项目合作双向互动机制;与50家国家和省级重点实验室建立研发资源共享制度

投融资服务平台——投资20亿组建两家风险投资公司，共投资科技型中小企业75家，6.13亿元。2007年，新上市科技企业4家，全区上市民营科技企业达14家

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成软件评测中心、低温实验室等10个公共技术服务平台，设立各类开放式公共实验室，已有入库仪器设备共4000多项

各种区域创新共同平台

中介服务平台——引进各类中介服务机构70多家，其中国内外权威检验检测机构20多家

人才培训交流平台——承办中国留学人员广州科技交流会;与IBM、华智软件、达力动漫等开展订单式人才培养，培训人才2万人次

产权交易平台——重点推进专利技术转让与融资，已有数百项专利挂牌，成交500多项，融资达1亿元

知识产权保护平台——设立知识产权局，加强知识产权创造、管理、实施与保护

自主创新鼓励政策

- 制定《广州高新区科技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等五个科技政策，将科技产业发展资金提高到3亿元以上，使用范围扩展到15项
- 目前正在加快重点制定并落实种子基金、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科技担保、人才引进、公共技术平台等政策措施
- 加快广州金融创新服务区规划实施和建设工作，组建科技担保公司。



创新基础设施完善

- 重点建设萝岗新城“10公里地带”，形成文化教育、公共服务和科研孵化组团
- 推进天鹿湖生态休闲居住组团建设。
- 促进总部经济区、创意产业大厦、科技人员公寓、三甲医院、体育中心、五星酒店、大型超市等重点配套项目
- 大力发展房地产业，营造适宜科学家、企业家生活居住的环境。



知识产权和标准化战略

- 推进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园区建设。
- 探索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模式，制定自主知识产权支持计划和自主品牌国际化推广计划。
- 创建国家高新技术标准化示范区，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标准。



各类科技企业大量进驻

- 2007年，全区新引进各类科技企业211家，微软、IBM、Intel英特尔、甲骨文、百事高、乐金飞利浦等国际知名高科技企业入驻。
 - 集聚各类科技企业1000多家，全区各类高新技术企业增至294家。
 - 各类研发机构216家，国家级5个，省、市级20个。
 - 在孵企业731家，累计毕业企业374家，产业化企业278家。
- 电子信息、生物、新材料、先进制造、新能源与节能环保、知识密集型服务业六大创新产业集群为重点发展产业。



软件、动漫产业鼓励发展政策

- 符合条件的软件和动漫企业，享受国家和省规定的相关优惠政策——广州市
- 2007年起5年内，每年安排1.5亿元，设立产业发展资金——广州市
- 投资额超过1,000万元且投资合同期超过5年的，按总投资额5%的比例奖励给投资者，最高不超过300万元。在广州设立总部或区域总部、研发机构，投资额超过3,000万元的，按总投资额6%的比例奖励，最高不超过500万元——广州市
- 投资额超过300万元且上年度在区内完成营业总收入200万元以上，按实收资本的2.5%比例再奖励，最高不超过50万元——广州开发区
- 投资额超过100万元且完成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上，按实收资本2.5%奖励，最高50万元。注册资本在300万以上、工业设计企业注册资本在100万以上或在300万以下50万元以上（含50万）、工业设计企业注册资本在100万以下50万元以上（含50万）再分别给予不同补贴——广州开发区



23

软件、动漫产业鼓励发展政策

- 符合以下条件的我市原创游戏或动漫产品，由产业发展资金予以奖励：——广州市
 - 经批准正式上线运营的原创新游戏，每款奖励5—20万元。
 - 获国家级、省级、市级奖项的动漫原创作品，一次性给予10—50万元的奖励；对获得权威国际性大奖的动漫原创作品，一次性给予50—100万元的奖励。
 - 凡公开发表或出版发行后，被相关企业采用并制作播出的动漫原创脚本，按5,000元/万字给予奖励。
- 经认定的省、市重点软件和动漫企业，实际缴纳企业所得税占应纳税所得额的比例超过10%的税负部分，由产业发展资金给予奖励。——广州市



24

软件、动漫产业鼓励发展政策

- 对重要产品开发项目及建立的相关研发机构，安排专项资金给予支持或配套补贴——广州市
-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软件园区和企业博士后工作站软件企业，分别给予一次性20万元和30万元的资助——广州市
- 取得高级(或相当)资格证书，在我市软件和动漫企业就业或在其它单位从事软件和动漫相关工作的，给予每人培训费用30%的补贴，最高不超过1万元——广州市
- 企业年薪在12万元以上且连续任职时间一年以上的，其所在重点软件和动漫企业实际缴纳的税款(分别在200万元以下、200—500万元和500万元以上的，分别按其上年度已缴纳个人所得税收入的35%、40%和45%给予奖励，最高不超过25万元——广州市

25

软件、动漫产业鼓励发展政策

- 鼓励贷款担保机构提供贷款担保。担保期在一年以上的，按担保总额1%的比例奖励给担保机构，最高不超过50万元——广州市
- 通过ISO9000认证的，给予企业不超过5万元的奖励。通过CMM / CMM12、CMM / CMM13、CMM / CMM14和CMM / CMM15级认证的，分别给予20万元、30万元、40万元和50万元奖励——广州市
- 对通过CMMI级以上认证，获得市级以上资助的软件企业，再给予等额资助——广州开发区
- 软件、动漫、产品研发设计、建筑设计、策划咨询、工业设计企业注册资本金在50万人民币或以下的按《区关于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若干措施》第四条的规定，按60元/平方米的标准一次性补贴给企业——广州开发区

26

高科技产业鼓励发展政策

- 组建广州市科技风险投资公司，以市场方式运作，支持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和产业化项目的风险投资、股权投资和融资担保——广州市
- 每年斥资3亿元设立年科技发展基金，对区内优秀科技项目给予自主立项扶持，——广州开发区
- 对国家资助项目给予100%配套；对省资助项目给予70%配套；对市资助项目给予50%配套——广州开发区
- 对政府间合作科技研发项目资助的，给予不超过该项目资助额的30%资金，最高200万元——广州开发区
- 对国家级工程研究开发中心、研究室，给予不超过300万元；对获得省级资格的，给予不超过150万元——广州开发区
- 对市级以上的重点立项项目，按该项目所获银行贷款给予一年期贷款贴息，贴息率按3%记——广州开发区

27

高科技产业鼓励发展政策

- 企业利润在我市再投资或扩展业务的，经营期不少于5年的，可返还再投资部分的企业所得税——广州市
- 企业用税后利润投资经认定的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与该投资额对应的已征企业所得税地方收入部分，由同级财政列支支返企业——广州市
- 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设立保税仓库、保税工厂，按有关规定，以实际加工出口的数量，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的增值税——广州市
- 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新办的高新技术企业，从正式投产之日起，享受2年免征所得税的优惠——广州市
- 对销售收入超过500万且研发占5%以上，给予不超过20%研发补贴；对销售收入超过3000万元的，给予不超过20%研发补贴；对销售收入超过1亿元的，给予不超过10%研发补贴——广州开发区

28

高科技产业产业鼓励发展政策

- 经认定的项目，2年内营业税、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的地方分成部分，由同级财政返还，其中90%返还企业，10%纳入广州市科技风险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广州市
- 按1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增值税地方分成部分全部返还企业——广州市
- 研究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所需各项费用，不受比例限制，按实际需要计入管理费用——广州市
- 技术转让及其相关收入，免征营业税；年净收入在50万元以下的部分免征所得税——广州市
- 对市内首家生产的发明专利产品和国家级新产品自产品销售之日起3年内、实用新型专利和省部级新产品自产品销售之日起2年内返还所得税，增值税地方分成部分按90%比例返还——广州市

29

高科技产业鼓励发展政策

- 经市有关部门审定，产品属鼓励发展，且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或填补广州市空白的，内销比例不受限制——广州市
- 对引进的高科技企业在孵化器内租赁场地或购买区内标准厂房的，经区科技部门认定并报管委会批准后，按60元/平方米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贴，最高补贴额3万元——广州开发区
- 对投资总额超1亿美元的特大型三大重点产业项目，支持区属企业先代建厂房出租给项目，后协议转让——广州开发区

30

广州开发区对企业融资的相关政策

- 对中小科技企业在境内外上市或进入非上市高新技术企业股权转让系统的，分别给予不超过300万元和50万元的资助。
- 鼓励科技风险投资。对在区内从事创业投资，年度累计投资超过2000万元，并带动1亿元以上风险投资的公司，管委会按有关招商政策给予相应奖励。

31

广州开发区对知识产权保护的相关政策

- 对于认定为区知识产权制度示范企业的给予下列扶持：经企业申请，对调查取证所需的技术鉴定费用给予技术鉴定费的50%的资助，最高额度为5000元/案。
- 国内发明专利补贴4000元/件；国外发明专利补贴20000元/件，PCT国际专利申请费10000元/件。
- 发明专利获得国内授权后资助：5000元/件；获得国外授权后资助：10000元/件。
- 回国留学人员携带项目的，除当年申请费和实审费外，还可资助代理费，每项最高不超过2500元。
- 对将本企业专利标准转化为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的，给予10万元到30万元的奖励

32

广州开发区对使用公共技术研发平台的相关政策

- 对企业利用广州地区国家、省、市级公共开放实验室、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和经区科技部门备案的区内公共技术平台，租用仪器设备进行项目开发发生的使用费，经核准给予30%—50%的补贴，在同一年度内给同一企业的补贴费用不超过2万元。

33

广州开发区鼓励留学人员创业的政策

优先鼓励下列技术领域的项目进入园区：

- (一) 电子信息技术；
- (二) 生物工程及生物医药技术；
- (三) 精密机械及光机电一体化技术；
- (四) 新材料技术；
- (五) 新能源技术；
- (六) 环保技术



广州开发区鼓励留学人员创业的政策

经开发区科学技术局审核认定为鼓励类的高新技术项目，除按规定享受国家、省、市和开发区其他有关优惠政策外，还可以：

- 1、三年内营业税、增值税开发区留成部分，区财政予以返还；
- 2、企业所得税开发区留成部分五年内全额返还，第六至第八年对按超出10% 税率征收的所得税额中开发区留成部分，财政予以返还。
- 3、对进入创业园的高新技术企业孵化项目或研究开发机构的厂房租金和物业管理费在一定期限内给予适当的补贴



34

4、留学人员兴办的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以及高新技术企业，优先推荐给广州市风险投资机构，争取专项资金或基金扶持。

5、聘用的员工需要出国接受培训、学术交流、进行产品售后服务、签约、接收设备等，优先予以办理有关出国手续。

6、留学人员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父母可按规定入户广州，免缴城市基础设施增容费并可给予适当的安家补助；其子女入托和就读（中、小学），可就近安排，免收政府规定以外的任何费用。从国外回来的子女，入学考试可按照归国华侨子女的照顾条件给予加分

7、留学人员兴办项目从国内招聘的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可优先给予入户广州指标，并免收城市基础设施增容费。



35

广州开发区生物产业集群发展情况

- 广东省生物产业发展的核心载体，在《广州国家生物产业基地的总体规划》中，将以广州科学城和广州国际生物岛为核心主体发展，07年各类生物企业143家，产值442亿元，拥有5个国家级生物产业研究中心。
- 广州国际生物岛已经在国家发改委正式立项，被列为广东省重点预备建设项目、广州市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基础设施投资总投资50亿元，于“十一五”期间完成。

37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命健康研究院

- 2004年4月正式启动
- 有7个研究中心，2个公共支撑中心，20个研究团队
- 承担国家“973”、“863”和省市各类科研课题共40多项，科研经费量有4000多万
- 发表高水平科研论文40多篇，发明专利10多项。取得如“达非”合成等重要成果
- 和广州医学院联合申请广东唯一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国家呼吸病重点实验室”

38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 全国荧光定量检测技术最早、技术最领先、市场占有率最大的企业
- 07年，公司销售收入达1.93亿元，利润总额3900多万元
- 1996年，率先独立开发核酸扩增PCR荧光定量检测技术，获得广东省和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金奖
- 2005年，荧光定量PCR检测技术研究成果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和国家教育部二等奖。
- 技术及管理人才，其中博士、硕士、留学归国人员80余位
- 先后承担30项国家及省、部级重点项目
- 拥有国家级实验室——卫生部医药生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39

广州康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归国留学人员创办的集研究开发、生产与市场销售为一体的生物医药高科技企业，广东省十佳归国留学人员创业企业。
- 2001年4月成立于广州开发区留学人员创业园，2006年3月投资三千多万元，迁入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共有现代化厂房、实验室和办公室共一万平方米。
- 专注于血液透析和血液净化技术与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和市场销售
- 到目前为止公司已获得发明专利和新型实用专利多项，已申请的专利达十多项。



生物产业集群其他成功企业

- **基因工程药物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 国家发改委在基因工程药物领域正式批复组建的唯一一个国家级工程研究中心
 - 获得了数十个包括国家“863”、“973”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科研课题
- **南海海洋生物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 经国家发改委立项成立的国家级工程研究中心
 - 广东省“十大”重点建设工程高技术工程之一
- **广州康臣药业有限公司**
 - 获得国家军队科技进步二等奖
-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 被评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
 - 成功研发新产品十二个，荣获国家级、部级、省级认证及奖励八项
-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国际先进水平再生医学工程材料及生物型人工器官研发生产企业
 - 由一批在世界生物医学工程领域知名的美籍华人专家、博士组建，获得国际风险资本投资
 - 获得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无偿资助支持，被列入“2006年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技术”，获得科技经费100万元

41

广州开发区软件产业集群发展情况

- 广州软件园聚集各类软件企业近700家，2007年软件企业收入达315亿元
- 被列入国家火炬计划软件产业基地
- 园区内建有软件共性技术重点实验室、软件评测中心和软件工程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等软件公共技术服务平台

42

微软（中国）产业基地

- 占地15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达30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约1.5-1.8亿美元
- 围绕产业链体系和相关研发、培训、外包等企业的实际需求，建设微软华南技术支持中心、高级软件培训中心、华南事业营运中心及软件外包产业基地

43

英特尔亚太数据安全解决方案中心

- 投资约9000万美元，年产值约7亿美元，面积为7万平方米，将容纳5000-6000名工作人员
- 为亚太地区跨国公司总部、银行及需高端数据处理的跨国公司及其机构提供软件开发、数据安全及数据交换服务
- 同时作为英特尔华南技术支持中心及全球服务外包测试中心

44

软件产业集群其他成功企业

- 广州IBM软件创新中心
 - IBM公司在继北京、西安之后的第三个软件创新中心，也是IBM在华南地区首个大型的软件合作项目
- 广州市方欣科技有限公司
 - 获得国家中小型创新基金、国家科技成果重点推广计划、广东省重大科技攻关项目，广州市科技成果重点推广计划立项
 - IBM、HP、Sybase、Oracle、Cisco、Nortel、华为、三康等厂商高级合作伙伴
- 华智科技有限公司
 - 日本客户的各种应用软件开发、数据库及中间件开发、嵌入式软件开发，并向日资企业提供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各种咨询服务
 - 被纳入国家发改委和信息产业部的“国家软件产业基地（广州）扩建首期工程——软件平台系统”项目

45

留学人员在广州开发区

广州高新区已成为海外专业人士创业发展首选的重要基地。截止2008年4月，广州开发区累计引进创办企业的留学人员骨干1500人，其中博士387人，硕士228人。这些留学人员主要来自欧、美、日、澳等国家与地区。

全区历年累计孵化留学人员企业436家，毕业企业151家，涉及生物医药、电子信息、新材料、光机电一体化等产业领域。一批留学人员创立的科技企业在产业化道路上迈出坚实的步伐，获得了快速增长。



2008-6-21

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院长 陈晔



关键光电子子公司董事总经理 龚立强



朗圣药业董事长兼总经理 卢智俊



康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枝园

谢谢!